

物价改革与人民生活

国家物价局 编

红旗出版社

目 录

国务院发言人就物价问题发表谈话	(1)
谈谈物价问题	(11)
物价宣传工作的重要性	(11)
怎样看待当前的物价形势	(14)
价格改革促进了生产的发展	(17)
不合理的价格非改革不可	(21)
价格在调整 生活在改善	(25)
稳定物价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努力	(30)
价格改革应稳步前进	(33)
价格改革八年	(37)
物价指数是否反映实际,为什么与人们	
的感受不一致?	(50)
对价格职能的几点认识	(57)
物价问题问答	(64)
常用价格名词解释	(79)
价格改革成果图表	(90)

国务院发言人就物价问题发表谈话

物价问题是当前人们普遍关心和议论较多的问题。最近，国务院发言人袁木约见中央各新闻单位记者，座谈了我国当前的物价情况，回答了记者提出的问题。

记者：我国当前的经济形势和物价形势怎么样？

发言人：今年以来，全国各地贯彻年初省长会议和六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的精神，广泛开展增产节约、增收节支运动，深化企业改革，促进了国民经济的持续稳定发展。上半年，国民收入按可比价格计算，比去年同期增长10%左右。工业总产值比去年同期增长15%，许多适销对路的产品有较大幅度增长。出口贸易增长较快，外贸逆差有所缩小，国家外汇结存增加。夏粮在播种面积减少和自然灾害较多的情况下，产量仍接近去年丰收的水平。到6月底，粮、油收购量都高于去年同期。在生产增长的基础上，城乡市场活跃，购销两旺，上半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比去年同期增长17.5%。总的来看，当前的经济形势是好的。

关于物价问题，国务院在年初确定的今年物价工作的方针是：坚持改革，稳步前进，保持物价基本稳定。春节前后，市场物价是比较稳定的。第一季度全国零售物价指数比去年同期上升5.3%。进入第二季度以后，零售物价指数上涨幅度较大。与去年同期相比，4月份上升6.5%，5月份

上升7.6%，6月份上升7.8%，上半年平均上升6.3%。其中，城市特别是大中城市物价上涨幅度更大一些。29个大中城市上半年零售物价指数比去年同期上升9.1%。零售物价上升最多的是副食品。29个大中城市上半年副食品价格比去年同期上升13.9%。其中，鲜菜上升17.8%，肉禽蛋上升10.9%。国务院对于近几个月来零售物价的这种上涨趋势十分重视，已经并将继续采取措施，努力制止物价继续上涨。

记者：为什么在经济形势好的情况下，近几个月物价上涨这么快？

发言人：近几个月物价上涨，有多方面的原因。以上涨最多的副食品来说，主要是受粮食和副食品本身供求关系的影响。去年粮食生产虽然获得丰收，但增产幅度没有达到原定计划指标，而各方面对粮食的需求却增长很快，虽然国家供应的粮食并未涨价，但集市贸易粮价上涨较多。今年以来，粮食供应趋向缓和，集市粮价已经停止上涨，但是没有回降。在去年集市粮价上涨的带动下，同粮价有紧密比价关系的蔬菜和肉禽蛋价格不能不受到影响。加上今年上半年我国广大地区气候异常，冬暖春寒，南涝西旱，严重影响蔬菜正常生长，鲜菜上市量减少，不少城市菜价出现较大幅度上涨。这种情况，同一些地方对付自然灾害缺乏思想准备和物质准备，也是分不开的。粮价上涨，使肉禽蛋成本提高。因此，适当提高这些产品的收购价格是必要的，也是合理的。为了基本稳定副食品价格，国家和各级地方政府已相应增加了对肉禽蛋经营环节的财政补贴。然而，由于人们生活水平提高，对肉禽蛋的需要量大大增加，在供应比较紧张的情况下，加上国家和地方财力有限，完全依靠财政补贴来使肉禽

蛋销价保持不变，还难以做到。

至于工业消费品涨价，主要是受原材料价格的影响。今年，国内原材料议价比重提高，国外进口原材料价格上升。同时，优质名牌商品以及部分小商品供不应求，也是造成工业消费品涨价的直接原因。

近几个月物价上涨较快，还同某些改革措施配套不够、某些方面管理工作没有跟上有关。有些行业凭借自己的垄断地位任意提高价格，有些租赁承包企业违反国家规定乱涨价，而一些物价部门对这类违反物价政策和物价纪律的行为监督不力；有的地方在搞活流通的同时，国营商业平抑物价的主渠道作用有所减弱；一些企业单位不顾大局，为了增加收入，擅自提高国家规定价格或收费标准，或者以次充好，假冒名牌商品，变相涨价，或者在本地不涨价，卖到外地涨价；有些地方放松了市场管理，一些工商企业和个体商贩从事非法经营，内外勾结，套购紧缺商品，就地转手倒卖，层层加价，强买强卖，欺行霸市，克扣顾客，牟取暴利。这些行为严重损害了消费者的利益，影响了物价的基本稳定。

加强和改善宏观控制，努力保持社会总需求和总供给的基本平衡，是抑制物价上涨的根本对策。为此，国务院于年初就已经作出决定，对基本建设坚决实行“三保三压”的方针，即保计划内建设，压计划外建设；保生产性建设，压非生产性建设；保重点建设，压非重点建设。同时，要求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增产节约、增收节支运动，并督促各地认真执行。不少地区和部门对于上述决策的执行是坚决的，但也有有的地区和部门不那么坚决，在执行中七折八扣，打自己的小算盘。有的地区和部门对符合自己利益的就积极，对不大符

合自己利益的就不那么积极。有的地区和部门左顾右盼，等待观望，对于增产节约、增收节支抓得不紧。

因此，社会总需求超过总供给的状况虽然有所缓解，但还没有从根本上得到扭转。今年上半年国民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10%左右，而全民所有制固定资产投资则增长21%，全国发放的工资总额增长14.1%。消费的膨胀还突出地表现在社会集团购买力的增长上。上半年，社会集团购买力比去年同期增长22.6%。这些情况就给保持物价的基本稳定造成了困难，是引起物价上涨较多的重要原因。

记者：政府准备采取什么措施控制物价上涨？

发言人：国务院和地方各级政府，将从多方面采取措施，切实控制物价上涨。

第一，国务院确定，今年下半年，凡属各级政府管理的消费品零售价格，各大中城市由国家管理的公用事业收费和其它重要收费，原则上都不提高。

第二，努力保持副食品价格的基本稳定。国务院已经决定，今后每年增拨几十亿斤的平价饲料粮，用以促进主要生猪产区的生产，支持大城市建立生猪生产基地；从有利于稳定生产出发，按计划适当提高生猪收购价格，从严控制猪肉零售价格。国务院已责成各大城市由市长负责，认真落实对菜农的各项政策，抓好蔬菜生产，稳定蔬菜种植面积，加强调运和供应工作，保持菜价稳定。北方大城市冬贮白菜和萝卜、土豆的零售价格，一般应保持去年水平。国营商业必须按照稳定菜价的要求，保持必要的经营比重。大中城市对大路菜的价格要适当控制，控制的品种不应少于去年。对集市贸易的粮、油、肉、禽、蛋、鱼和大路菜等主要农副产品，

大中城市政府在必要时可采取限价措施。

第三，对已经放开的工业品价格，各级政府将区别不同情况加强指导和管理。对企业超产自销的生产资料中的一些重要品种，对紧俏工业消费品中的有些品种，国家将逐步规定最高限价。

第四，对一些重要的农副产品，国家在主要产地规定收购指导价格，或者组织有关部门协调收购价格，在主要销地规定合理的购销差价，防止价格暴涨暴跌。

第五，进一步加强物价的监督和检查。各级政府要充分依靠群众，发挥工会、消费者协会和街道组织监督物价的作用，同时适当增加专业物价检查人员，把群众监督物价的力量和专业物价检查的力量很好地结合起来。国务院将尽快颁布《价格管理条例》。今年的全国财务、税收、物价大检查，将比往年提前进行。

在采取上述措施的同时，还必须继续加强和改善宏观管理。固定资产投资要坚决贯彻年初省长会议确定的方针，严格控制计划外建设、非生产性建设和非重点建设。除经国务院批准的以外，下半年一律不安排新的基建项目。凡未经批准而开工的项目，银行要拒绝贷款，财政要停止拨款。年终决算时，如自筹基建投资超过计划指标的，要从下年度的计划指标中扣回，并要通报批评或处分。消费基金的增长，必须建立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职工工资的增长幅度不能超过工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幅度。农民收入的增长主要依靠发展生产。特别要严格控制集团消费，重点是要把会议费、招待费、外事费和高档消费品购置费等开支压缩到最低限度，严禁公费旅游。财政收支和银行信贷都要严格按照国家计划执

行，努力缩小财政赤字，控制信贷规模和货币流通量。不仅今年要继续执行这些政策措施，明年的经济工作还要进一步贯彻落实。这是稳定物价的根本性措施。

记者：对哄抬物价、获取暴利、侵犯消费者利益的不法分子，政府准备如何进行惩治？

发言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城乡个体工商业有了较大的发展，对于发展生产、活跃流通、繁荣市场、方便群众起了积极作用。国家将继续鼓励个体工商业户的正当经营，保护他们的合法权益。但是，有些个体工商户中的不法分子同国营生产经营单位的某些贪污受贿、损公肥私的人，内外勾结，套购紧俏商品，转手高价倒卖，欺行霸市，牟取暴利，甚至结帮成伙，为非作歹，严重破坏市场价格的基本稳定，损害消费者利益，干扰改革和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同时也影响了广大个体工商业户的正当经营和声誉，引起了广大群众和广大个体工商业者的强烈不满，必须坚决打击。国务院即将发布的《关于整顿市场秩序、加强物价管理的通知》，规定了一系列惩治措施，对不法分子除没收其全部非法收入外，还要给以重罚，触犯刑律者要依法惩处。不论什么单位和什么人，参与非法倒卖活动的，都必须依法处理，决不姑息。

记者：有些垄断行业和承包企业擅自提价，政府准备采取什么办法制止？

发言人：现在有些行业凭借自己的垄断地位，擅自涨价，或者巧立名目，强迫用户接受不合理的加价和收费；有的企业互相串通，搞垄断价格，联合涨价。这种行为，败坏社会风气，破坏物价稳定，违背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基本要

求，必须严厉制止。国务院重申，凡属国家管理的商品价格和收费，任何企业、企业集团、行业协会等都无权擅自改变。国务院已指示各地区、各部门深入清理、整顿现行的各种加价、收费，不合理的部分要坚决取消。要没收其非法收入，并处以罚款。

推行各种形式的租赁、承包经营责任制，是深化企业改革的重要途径。实行承包以后，不少企业调动了职工的积极性，促进了增收节支，经济效益有明显提高。但是，也有些企业租赁承包后，擅自提价，变相涨价，捞取非法收入。这样做，不仅会损害国家和消费者的利益，冲击市场物价稳定，而且不利于企业经营机制改革的健康发展。国务院认为，必须进一步完善各种承包经营责任制。所以实行包干的行业和承包租赁的企业，都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的物价政策，遵守国家定价和国家指导价，这要作为实行承包的一条基本原则和重要条件。凡违反国家物价纪律的都要查处，并要追究领导者的责任。

记者：今年上半年市场物价上涨较多，对职工实际生活有什么样的影响？政府是否准备采取措施？

发言人：努力保证广大群众的收入增长幅度不低于物价上涨的幅度，实际生活水平不仅不下降，而且要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不断有所改善，是经济工作和价格改革的一项重要指导原则。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到1986年，职工生活费价格指数每年平均增长4.6%。扣除物价上升因素，全民所有制单位职工实际平均工资收入每年递增5.5%。这是建国以来职工实际工资收入增长较快的时期。今年上半年虽然物价上涨较多，但扣除物价上涨因素，职工平均实际工资

收入仍比去年同期增长2%左右。当然，这里说的是全国的平均数，是从总体上讲的。由于人们收入水平、消费结构和赡养人口多少的不同，物价上升对每个家庭生活的影响会很不一样。应当看到，今年上半年一部分职工实际生活水平确实有所下降。对这个问题，政府十分关注，并准备采取妥善措施予以适当解决。

记者：在价格改革过程中，价格要放开、搞活，为什么又要加强管理、监督？

发言人：适应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要求，除了少数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之外，价格必须逐步放开，这对发展生产、活跃流通有利。近几年来，适销对路的商品比过去大大增加，市场繁荣，这是有目共睹的。随着供求关系的变化，商品价格有升有降是正常现象。但是，对于有些商品价格出现大的波动，甚至引起价格总水平的急剧上升，我们不能采取听之任之的态度，必须严格管理、监督，加强调节、控制，使价格的变动符合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稳定提高的要求。价格放开、搞活是推进改革所必需的，加强管理、监督也是巩固和完善改革所必需的。价格放开、搞活，是为了改变不合理的价格体系，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促进生产的发展；加强管理、监督，是为了使价格机制正常运行，保证价格改革的健康进行和国民经济的稳定发展。这两个方面相辅相成，目的都是为了发展社会生产力。只有把两者有机地、恰当地结合起来，才能正确地发挥价格这个最重要、最有效的经济杠杆对生产、流通、消费的调节作用。

记者：在稳定物价的工作中，国务院对各个地方、部门、企业有什么要求？

发言人：物价问题直接涉及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决不可掉以轻心。就当前来说，各地方、各部门、各企业要竭尽全力，千方百计地把物价上涨的势头压下去，这是促进经济稳定发展的一项重要工作。

国务院要求各个地方、部门、企业必须进一步端正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把注意力真正转移到挖掘潜力、减少消耗、降低成本、提高产品质量和改善经营管理上来，从提高经济效益中增加收入。只有顺着这条路子走，才能促使国民经济进一步实现良性循环，保持长期、稳定、持续、健康发展的好形势。那种靠挖国家财政和乱涨价、变相涨价来增加收入的错误做法，那种“你涨我也涨”的涨价风，只能使少数人得益，使绝大多数人的利益受到严重损害，必须坚决制止。

国务院责成各级政府进一步加强对物价工作的领导，组织各有关部门，统一认识，形成“合力”，步调一致，分工负责，努力保持物价基本稳定。粮食部门要加强粮食收购工作，按照微利经营的原则，控制粮油的议价水平，并通过吞吐调剂，平抑市价；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加强市场管理和对集市贸易价格的管理，在必要时要配合当地物价部门对集市的主要副食品规定最高限价；轻工业部门要积极增产适销对路的轻工产品，增加市场供应，并加强对名牌自行车、名牌电冰箱等紧俏轻工业品出厂价格的指导和控制；纺织工业部门要增加纺织品的花色品种，并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落实《关于严格管理棉花、棉纱、棉布价格的通知》，督促有关企业认真贯彻执行；电子工业部门要增产市场需要的电子产品，并加强对国产彩色电视机价格的管理，严禁企业擅自涨价或变

相涨价；农用生产资料生产部门要大力增产优质的农用生产资料供应农村，并采取有效措施，坚决制止乱涨价。石化、钢铁、电力、化工等重工业部门和铁道、交通部门要负责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制止生产资料和交通运输乱涨价、乱收费的若干规定；商业部门对放开的大宗农产品和紧俏工业品，要通过积极经营，发挥调节供求、平抑物价的主导作用，并严格制止流通领域层层加价和随意扩大进销差价；外贸部门、水产部门、供销合作社系统，要各自负责对所经营的商品价格进行严格控制，严禁抬价抢购；各级物价部门要集中力量检查物价，并依靠工会、消费者协会和街道组织对物价实行群众监督。对违反物价法规的企业和个人，要严格查处，选择案例，公开报道。所有工商企业都要从大局出发，自觉地恪守物价纪律，在国家规定的范围内合理安排商品价格。

总之，保持物价的基本稳定，是广大人民的共同心愿，也是保证建设和改革顺利进行的必要前提。我们希望广大人民群众都来参加物价管理，积极进行监督。在党中央和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通过全社会的共同努力，物价上涨过多的势头是可以抑制住的。这样，我国今年的经济形势就会更好，明年经济的发展和改革都将有新的进展。

（《人民日报》1987年8月24日）

谈谈物价问题

物价宣传工作的重要性

薛暮桥

近几年来，价格问题的理论研究做得不少，价格问题的宣传工作做得不够。我们需要加强后一方面的工作，使广大群众对正在进行的价格改革有足够的了解，这对改革顺利进行是有重要意义的。

改革不合理的价格体系和价格管理制度重要性，中央已经充分肯定；近几年我们在这方面也采取了一些重要的措施，并且收到显著的成效。但是，人民对于物价上涨议论纷纷，成为经济体制改革中一个最敏感的问题。前年放开副食品的价格，物价一时上涨，群众很反感。这个改革究竟正确不正确，成功不成功？我想结论是肯定的，它使副食品供应大大增加，群众生活在吃的方面显著改善。但是，面对着群众的意见，我们的经济学家、物价专家及有关部领导同志很少发表文章谈物价问题，群众关心的问题得不到很好的解答，以致引起更大的不安。

前年放开副食品价格，在国内外评价是很高的，认为解决了若干社会主义国家想解决而没有解决的问题。有些国家在解决这个问题时，物价波动很大，人民的不满情绪比我国大得

多。任何国家的改革都会引起一些波动，甚至要承受相当大的风险。但是，事实告诉我们，凡是大胆改革的国家，市场供应就比较丰富，人民的实际生活水平就显著提高；反之，就一池死水，市场死气沉沉，商品品种很少，数量也少到只能靠定量供应来维持，究竟是六十年代初期物价稳定，许多副食品都定量供应好，还是这两年放开价格，价格上涨一点（对居民发物价补贴），使副食品供应成倍增加好呢？这几年城市居民吃的比六十、七十年代显著好了，穿的显著漂亮了，一般职工家庭的家具也好多了。改革确实使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了，为什么我们就不敢理直气壮地进行宣传呢？

这两年物价上涨的幅度大了一点，群众对此有意见是可以理解的。上涨的原因有两个，一是过去二三十年强压物价，结果生产下降，只能都靠国家补贴来维持很少的一点供应，这显然是不符合于商品经济的客观规律的，也不符合人民的实际利益的。现在要理顺经济关系，必须要理顺长期扭曲的价格关系。前年副食品涨价和不久前北京牛乳涨价，就属于这一类。前几年火柴供应很紧张，原因是木材涨价，火柴每盒二分不敢涨，怕群众骂，只好限量供应，有时群众只好花更高的价钱买“旅游”火柴。这一二年许多地方把火柴价格调到每盒三分，就能够充分供应了。象这类靠国家的补贴来维持生产商品，适当调价，国家可以把对生产的补贴用来增加工资或发物价补贴，市场供应就丰富了，职工的生活只会上升不会下降。

物价上升的另一个原因是宏观控制没有做好，固定资产投资过多，超过了生产资料生产的增长；消费基金增长过多，超过了消费品生产的增长。各类商品的总需求超过总供

应，被迫多发货币。通货膨胀很难不引起物价上升。1985年物价上升幅度比较大一点，同上一年第四季度固定资产投资失控，职工工资奖金增长失控有关。1986年固定资产投资和工资奖金得到初步控制，但仍超过生产的增长。稳定物价的根本办法，是控制固定资产投资和消费基金，使它们的增长幅度不超过生产资料和消费品的增长幅度。为此，国务院今年特别强调要坚持保证经济长期稳定发展的方针，压缩过热的空气，厉行增产节约，使社会总需求与总供给相适应。

由于上述两个原因，我们这几年在保持物价稳定方面，只能够控制上升幅度，使它不超过人民的承受能力。同时保证人民的生活水平不会因物价上升而下降。但这是从国家算总账来说的，具体到每一户人家，有的所得多于所失，有的所得少于所失，更多的人得失大体相等。但因为生活水平提高，吃的副食品多了，这部分商品价格变动幅度又比较大，所以开支还是增加的。在这种情况下，人民就不会没有意见。不过，由于工资奖金增加，绝大多数人民的生活是显著上升的。我国长时期来物价稳定，物价稍有上升，许多人就惊慌不安。如果我们把情况和道理说清楚，大家对物价调整还是能够接受的。

当然，物价问题确实很复杂，群众一时弄不清楚，讲的人也往往一下讲不清楚。在这种情况下，好办法是联系实际，那就请看看市场上的东西是多了还是少了，一般家庭吃的、穿的、用的东西是好了还是差了。我们的体制改革目的是要发展生产，改善人民生活。如果达到了这个目的，就证明我们改革是成功的。所以，物价问题也并不是说不清楚的问题，做物价工作和研究经济、体制改革的同志应当首先担

负起宣传的责任。

怎样看待当前的物价形势

胡 邦 定

每当谈到物价问题，人们往往议论纷纷。那么，怎样衡量物价形势好不好？我认为有三条标准：第一，市场物价变动是否得到有效控制而保持基本稳定；第二，价格结构是否趋于合理；第三，价格变动对生产、流通、消费有无积极作用。这三条，应该联系起来进行综合分析，然后得出对物价形势的结论。

先说第一条，市场物价变动的控制问题。大家知道，我国正在进行的价格改革是价格的结构性的调整。由于我国农副产品、原材料和燃料等初级产品价格长期偏低，在调整中，市场物价总水平不可避免要有所上升，关键是这种上升的范围和幅度是否能够得到有效的控制。从这几年的实际情况看，回答是肯定的。自1979年以来，国家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保证市场物价有控制地上升。如1979年国家将农产品收购价格提高了22.1%，同年，又将猪肉、牛羊肉等八种副食品零售价格提高了30%左右，但由于国家采取了有效措施，1980年市场零售物价仅上升了6%。1985年国家放开了农产品价格，同时又调整了一部分商品价格，这是一项非常重大的改革措施，市场零售价格的上升幅度从总体看仍然低于国家控制的指标。1986年国家计划安排的市场商品零售价格上升幅度和实际执行结果也是一致的。今年为了保证把零售物价水平控制在计划之内，国务院又发出了加强物价管理，保

持市场物价基本稳定的通知。上述情况表明，国家对保持市场物价基本稳定，严格控制市场物价变动的方针是坚决的，措施是周密的，成效也是明显的。

国家在控制市场物价变动的同时，还采取了发放物价补贴，增加工资等方法提高城乡居民的收入，使大多数群众生活有所改善，能够承受国家计划控制的物价变动。

再说第二条，价格结构趋于合理的问题。长期以来，我国价格体系结构不合理，主要表现在初级产品（能源、矿产品和基本农产品）价格偏低，加工产品价格偏高。还有大量商品的比价和差价不合理，严重影响了生产的发展。群众体会最深的是优质产品不优价，低质产品不低价，消费者不满意，经营者没办法。市场上优质产品买不着，低质产品卖不掉。通过这几年的价格改革，价格结构逐步趋向合理。1986年同1978年相比，农产品混合收购价格总指数提高了77.2%，农产品收购价格偏低的不合理状况发生了很大变化。工业品和农产品的比价缩小，农民收入增加。1986年同1978年相比，100公斤小麦约可以多换50公斤食盐，或10公斤白糖，或20米白布。这是价格改革带来的重大变化。轻纺工业内部的比价也向合理的方向转变。以大家熟悉的涤棉布和纯棉布的比价来说，由原来的1：2.4左右，缩小到1：1.4左右。化纤织物已经成为广大群众日常穿着的普通衣料，从而结束了拿的确良当作高档消费品的时代。集市贸易价格高于国营商业牌价的幅度更大大缩小，1978年为89%，1986年缩小为28%。市场上不仅商品丰富，而且适销对路的品种多了，质价不一致的问题也有了改善。上述情况说明，我国的价格结构正在开始走向合理。